

学习贯彻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

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建设法治江门平安江门

全面依法治市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总体谋划，更加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要对标《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确立的“到2035年，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基本形成，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的目标，作出江门的贡献。

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提出，聚焦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持续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坚决守住安全发展底线，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江门平安江门。如何落实？笔者就“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建设法治江门平安江门”谈点建议。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系统谋划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关系党执政兴国，关系人民幸福安康，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必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落实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提出的“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首先就要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并以此作为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的指导思想和根本遵循，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一个坚持”中包含的“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等内容。

全面依法治市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总体

谋划，更加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要对标《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确立的“到2035年，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基本形成，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的目标，作出江门的贡献。目前，我们要重点学习《习近平关于基层治理论述摘编》和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在全面依法治市中加强党的领导，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坚决守住安全发展底线，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江门平安江门。

以法律运行为载体 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法律运行是一个从创制、实施到实现的过程，具体包括法律制定（立法）、法律执行（执法）、法律适用（司法）、法律遵守（守法）。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作出了一系列关于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要讲话，反复强调，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须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进程。

“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之“法治格局”，对“立法主体、执法主体、司法主体”提出更高要求。在实际操作上，我们应对立法人员、执法人员和司法人员进行守法方面有更严格要求。在立法方面，应利用已经获得的立法权限，按照科学立法、民主

立法和依法立法的原则，制定和完善适合侨乡实际需要（如“白海豚海域保护区”“侨乡文化生态保护试验区”等）的系列地方性法规；在执法方面，行政执法应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营造侨乡规范有效的执法环境；在公正司法方面，我们应探索真正有利于体现司法公正的司法体制综合配套体制改革，加强司法制衡监督，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在全民守法方面，应加强对市民特别是公务员、领导干部、事业单位党员和工作人员的普法教育和培训。同时，江门在校大学生持续增多，笔者建议在江门侨乡的所有高校建立“模拟法庭”（法治教育实践中心），提高江门高校学生尊法、学法、守法和用法的法治素养。

以“法治惠民”项目为抓手 打造“法治江门平安江门”特色品牌

2021年，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首次在全市开展“十大法治惠民实事项目”评选活动，2023年进行了第二届评选活动。笔者作为评审专家，全程参与两届江门市“十大法治惠民实事项目”考察和评审活动。笔者认为，“法治惠民”项目是江门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很好的抓手，现在需要进一步总结经验，进一步完善申报、培育、评审、督促和推广机制。

笔者建议建立鼓励申报机制、专家材料评审与现场考察相结合机制、网络投票评选与项目受众满意度反馈相结合机制、入选项目可持续性督促检查与推广相结合机制、落选项目培育与再评相结合机制等。例如，2021年首届评选出的“十大法治惠民实事项目”之一“创建江门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打造珠江西岸公共法律服务新标杆”项目，在服务大局、普惠性、创新性和特色方面很突出，很有标杆意义和推广价值，值得五邑地区其他4个县级市借鉴推广。又如，在第二届项目评选中脱颖而出、“在听民声汇民智中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品牌项目，具有全国影响力，江海区人大常委会作为广东省唯一的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不断擦亮“贴近港澳、亲近华侨、联通海外”的独特品牌，为奋力描绘新时代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岭南画卷”提供了鲜活样本，我市应进一步支持其发挥立法联络点“直通车”作用和普法教育平台作用。另一入选项目“深圳国际仲裁院江门中心”，对标最优最好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完善国际商事纠纷解决机制，为国际经贸活动提供高水平商事仲裁服务，打造珠江西岸国际商事仲裁新高地，推动构建新时代侨都高质量发展格局，其品牌效应具有一定的国际影响力，我市应大力支持有关部门与其进一步合作发展，打造“法治江门平安江门”特色品牌。

（邓复群，江门职业技术学院教授）

做好与港澳的 “人才融通”文章

为了更好地抢抓“大桥经济”黄金机遇，推动江门人才与港澳人才有效融通，服务于江门经济高质量发展，笔者提出以下四点建议：一是增强港澳人才的匹配度；二是整合并优化港澳人才服务平台；三是推动江门与港澳人才实现双向交融；四是借鉴南沙经验，优化江门本地教育、医疗等居住条件，实现引才育才。

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强调，要抢抓“大桥经济”黄金机遇。今年深中通道、黄茅海跨海通道建成通车后，江门将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1小时生活圈”，更有利于吸引港澳人才为江门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自2021年市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港澳融合”工程以来，江门采取一系列措施吸引港澳人才，取得一定成效。近年来，江门在实现港澳“软联通”上不断努力，对港澳人才的吸引力不断增强，但仍存在“吸引的港澳高端人才不足，成果转化率低”“吸引人才类别及政策的针对性有待加强”等问题。为了推动江门人才与港澳人才有效融通，服务于江门经济高质量发展，笔者提出以下四点建议：

一是增强江门与港澳人才的匹配度。港澳在高端服务业人才方面具有优势，这些人才是江门现代产业体系发展所需要的重要元素。推动江门与港澳人才融合，需要将江门高质量发展对高端人才要素的需求与港澳的高端人才供给相契合。首先，进行精准需求分析，深入了解江门现代产业体系的发展方向和需求，梳理出旅游、康养、农产品、海洋经济等重点领域的高端人才需求，包括专业背景、技能要求等。其次，建设港澳高端人才数据库，包括他们的专业领域、经验、技能等信息，以便更好地匹配江门的需求。再次，根据不同领域的人才需求特点，分类制定有针对性的引才政策，包括税收优惠、住房补贴、子女教育等激励措施，以及便捷的签证和居留手续。

二是整合并优化港澳人才服务平台。首先，建立跨部门协调机制，设立综合性人才服务中心。确保相关部门能够共同参与港澳人才服务平台的建设与管理，这样有助于整合资源，提高服务效率。汇聚政府、企业、高校的力量，为港澳人才提供全方位服务，包括就业信息、生活服务、法律咨询等。其次，建设信息化平台，优化人才需求匹配系统。整合各类服务信息，提供在线求职、人才招聘、培训资源等服务。引入先进的人才需求匹配系统，通过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提高人才供需的匹配度，为港澳人才提供更精准的职业信息。再次，建立在线人才交流平台，推动国际人才认证。设立在线的人才交流平台，包括专业社交媒体、论坛、线上招聘会等，促进港澳人才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推动与港澳地区的人才认证体系对接，使港澳高端人才在江门获得的职业资格得到国际认可。

三是推动江门与港澳人才实现双向交融。首先，提供灵活的就业机会，如远程办公、灵活工时等，使人才更容易在江门和港澳之间选择就业机会。其次，搭建江门与港澳地区产业合作平台，推动双方企业的技术、市场、人才等多层面合作，促进人才在产业中的交流。再次，加强教育交流，推动江门与港澳高等教育机构之间的教育交流与合作，包括学术研究、学生交流等，促进青年人才的双向流动。增加本地人才到港澳学习培训机会，利用港澳优质资源，精准提升本地人才质量。

四是借鉴南沙经验，优化江门本地教育、医疗等居住条件，实现引才育才。南沙建立了港式国际社区，配套非营利的港人子弟学校，以及高水平的香港科技大学（广州），得以吸引更多港企、港人来投资、工作、生活等。江门可以在大湾区经济湾区等区域建立港澳社区，引进或设立国际学校，提供以英语为主的国际教育，为港澳人才提供更多选择，并满足其子女的双语或多语教育需求。同时促进江门与港澳医疗机构的合作，推动医疗资源共享，吸引港澳高端医疗人才参与。江门只要解决港澳人才的后顾之忧，定能吸引并留住更多港澳人才。

（许姣丽，五邑大学副教授）

做强做优“江门制造”品牌 助力建设制造强市

江门正在大力建设“中国侨都”，应从建设“中国侨都”的城市定位出发，推动“江门制造”品牌建设，将“侨文化”元素融入“江门制造”品牌文化，推动“中国侨都”城市形象与“江门制造”品牌形象深度融合、相互促进，将“中国侨都”城市营销和“江门制造”品牌营销紧密结合，构建“中国侨都”与“江门制造”品牌之间的紧密联系，使“中国侨都”与“江门制造”品牌成为高度一体的江门城市象征；推动政府、企业、社会三级协同联动，形成共创“江门制造”品牌的利益共同体。

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提出，要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升级产业结构，打造大湾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主战场。

做强做优制造业品牌是建设制造强市的内在要求，也是推进新型工业化和形成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动力。在建设制造强国、品牌强国、广东省大力推动“制造业当家”建设制造强省的背景下，江门应从推动“中国侨都”与“江门制造”品牌融合发展、筑牢“江门制造”品牌基石、加大区域公共品牌建设力度等方面，做强做优“江门制造”品牌，为建设制造强市和再造一个现代化新江门提供有力支撑。

“江门制造”基础扎实、品牌底蕴深厚

江门制造业发展历史悠久且基础扎实。作为全国著名侨乡和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城市，江门历来有经商和发展实业的风俗和传统，制造业发展已有逾百年历史，是中国近现代制造业的重要发源地。改革开放40多年来，江门形成了以“三来一补”、出口导向的工业模式，制造业规模有了新的飞跃，逐步建立了较为完整

的工业体系，形成了较为扎实的工业基础，培育了摩托车、五金卫浴、纺织服装、电子信息、机电、造纸、食品等一大批优势产业集群。目前，江门拥有25个国家级产业基地，是广东全部20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布局城市，更是承担发展其中8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任务的核心城市，拥有总面积1395平方公里——全省新一轮布局面积最大、可连片大规模开发的大型产业集聚区，这为江门加快建设制造强市和做强做优制造业品牌奠定了坚实基础。“江门制造”品牌还创造了许多辉煌成就：制造出全国第一辆手扶拖拉机和全国第一批全自动洗衣机；“江门制造”和“广东粮”“珠江水”“粤家电”为代表的“广东制造”曾经风靡全国；新世纪以来，江门涌现出大批名牌企业和产品。

然而，由于过去企业品牌意识不强、科技创新支撑力不足等因素影响，“江门制造”也存在名牌企业数量少、产业转型升级步伐较慢等问题。

做强做优“江门制造”品牌的 三点建议

如何做强做优“江门制造”品牌，笔者有三

点建议。

一是增强品牌意识，促进“中国侨都”与“江门制造”品牌融合发展、合奏共鸣。江门正在大力建设“中国侨都”，应从建设“中国侨都”的城市定位出发，推动“江门制造”品牌建设，将“侨文化”元素融入“江门制造”品牌文化，推动“中国侨都”城市形象与“江门制造”品牌形象深度融合、相互促进，将“中国侨都”城市营销和“江门制造”品牌营销紧密结合，构建“中国侨都”与“江门制造”品牌之间的紧密联系，使“中国侨都”与“江门制造”品牌成为高度一体的江门城市象征；推动政府、企业、社会三级协同联动，形成共创“江门制造”品牌的利益共同体。

二是构建现代化制造业体系，筑牢“江门制造”品牌基石。结合“绿美侨都”城市形象定位，充分发挥已有新能源产业基础，加快培育发展新能源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新型储能等产业集群，打造全国新能源产业名城；围绕重点产业、产业链，选拔品牌建设基础好、示范效应强的龙头企业、名牌企业，支持其制定长期品牌发展战略，进一步做大做强做优，壮大“江门制造”名牌企业和产品队伍，巩固“江门制造”品牌基

础；支持和鼓励有实力的本土企业做大做强，加快核心技术研发，创建自己的品牌，聚焦专精特新，优先支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小巨人”企业加快品牌建设。

三是加大“江门制造”区域公共品牌建设力度，打造制造名城。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完善“江门制造”区域公共品牌标准和认证体系，加快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引导企业全面提升质量管理水平，树立“江门制造”的高品质形象；“政府+市场”合力共建，强化政策扶持和技术服务，形成“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社会共治”的运作机制；构建社会联动型品牌共创生态，对标“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标准定位，构建“品牌共创、价值共享”的核心价值理念，形成对“江门制造”的品牌认同，多渠道传播“江门制造”区域公共品牌，合力提升“江门制造”区域公共品牌的社会认同度和影响力；加强江门名牌产品梯队建设，从中选拔打造一批产品质量好、市场潜力大、生命周期长的产品品牌，严格落实先进的质量标准，塑造区域产品的高品质形象。

（卫中旗，市委党校经济教研室主任、副教授）

文明健康 有你有我

人人参与环境整治 天天享有健康生活

中共江门市委宣传部 江门日报社